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0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:
- 2、本次会议没有补充提案提交表决。
-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- 1、会议召开的时间:
- 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19年5月21日下午2: 30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:2019年5月 21日的交易时间,即9:30—11:30 和13:00—15:00;通过互联网投票 系统的投票时间: 2019年5月20日下午3: 00, 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21 日下午3:00。

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4 号中国中期大厦 会议室。

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召集人: 董事会

主持人: 独立董事薛健

2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2 人,代 表股份 67.646.688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9.6077%。其中: 通过现 场投票的股东 3 人,代表股份 55,473,400 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6.0792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9 人,代表股份 12,173,288 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.5285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1 人,代表股份 12,569,088 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.6432%。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,代表股份 395,800 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147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9 人,代表股份 12,173,288 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.5285%。

- 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见证 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 - 二、会议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 - 1、表决方式: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。
 - 2、表决结果:

议案1.00 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67,632,888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796%; 反对13,8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204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2,555,288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8902%; 反对13,8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98%;弃权0股(其 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议案2.00 《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67,632,888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796%; 反对13,8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204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2,555,288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8902%; 反对13,8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98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议案3.00 《2018年度财务工作报告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67,632,888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796%; 反对13,8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204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2,555,288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8902%;

反对13,8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98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议案4.00 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67,632,888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796%; 反对13,8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204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2,555,288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8902%; 反对13,8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98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议案5.00 《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67,632,888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796%; 反对13,8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204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2,555,288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8902%; 反对13,8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98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议案6.00 《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 审议结果:通过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67,632,888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796%; 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;弃权13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20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2,555,288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8902%; 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;弃权13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98%。

议案7.00 《关于提名陈亦昕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 审议结果:通过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67,632,888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796%; 反对13,8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204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2,555,288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8902%; 反对13,8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98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议案8.00 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67,631,788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780%; 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;弃权14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0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2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2,554,188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8815%; 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;弃权14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1185%。

-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 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 - 2、律师名称: 李一帆、李肖肖
- 3、结论性意见: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、有效;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合法、有效;本次

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;
 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1日